

2021 年超视堺第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 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粤国众联咨字【2022】第 53-12004 号

评价机构：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
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司徒荣轼

项目负责人：刘平

2022 年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三) 项目资金情况。	4
二、评价结论	5
三、主要绩效	6
(一) 提升竞争优势，推动行业发展。	6
(二) 加强供应优势，增强产业集聚。	7
(三) 提供就业岗位，促进稳定就业。	8
四、存在问题	8
(一) 协议约定条款宽泛，未细化制定合作协议。 ...	8
(二) 项目管理机制不健全，风险管控工作不到位。	9
(三) 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资金支出未按规定执行。	12
(四) 动态监管工作不到位，实现效益严重偏离预期。	14
五、相关建议	16
(一) 补充签订具体执行协议，明确考核技术指标。	16

(二) 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构建风险管控联动机制。	
.....	16
(三) 合理测算预算需求，提高资金支出合规性。 .	18
(四) 加强项目动态监控管理，保障项目推进进度。	
.....	18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2016 年 12 月，为大力发展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产业，完善广州市新一代电子新信息技术产业链，广州市人民政府与堺显示器制品株式会社签订《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拟在广州市增城区打造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投资建设第 10.5 代显示器产品制造及相关产业工厂，从事高端显示技术产品的研发。根据《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项目计划总投资 610 亿元，其中资本金 180 亿元，银团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430 亿元，广州市人民政府按照相关规定给予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不超过 70 亿元的贷款贴息支持。堺显示器制品株式会社按照约定在广州市增城区设立了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视堺公司）作为本项目实际运营推进公司。

根据《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共同推进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项目主要内容为第 10.5 代液晶显示器及全产业链生产和销售，其中包含第 10.5 代面板生产基地（一期、二期），具体内容为：推进第 10.5 代面板生产（一期工程），生产销售第 10.5 代面板、基板玻璃及相关之后段产品；设计产能为生产第 10.5 代显示屏 9 万片/月（尺寸

2940m×3370m，厚度 0.4mm-0.7mm），显示器、智能 TV、电子白板生产工厂，并从事高端显示技术产品的研发；预估产值约为 920 亿元人民币/年；用地面积需求约 1.5 平方公里；人才需求约 15000 名面板产业相关高技术人员；项目总投资约 610 亿元，计划建设期为 2017 年 3 月-2019 年 6 月，最晚不超过 2019 年 6 月投产，项目预期年均税收约 40 亿元。此外，在一期工程建成的基础上，推进次世代面板生产（二期工程），相关技术指标、产品与一期工程类似，建设进度视一期实际投资及运营状况启动。

本项目 2021 年前主管部门为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2 年机构改革将项目移交至新成立的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局，后续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拨付由开发区企业服务局负责，项目主管部门目前不明确。本次针对 2021 年超视堺第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开展绩效评价，项目资料提供及有关现场核查工作由开发区企业服务局协助开展。

根据超视堺公司提供的《关于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项目情况的说明》《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表》，结合现场核查实际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超视堺公司已完成生产线建设工作，于 2020 年年底正式投产，提供技术岗位 2600 个，目前年产产值 105.17 亿元，累计发生固定资产投资 434.5

亿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局（以下简称“开发区企业服务局”）提供的《财政支出项目申报表》（省市两级资金）、《项目绩效信息申报表》（区级资金），项目绩效总目标与评价期绩效目标设置完全一致：根据《第10.5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有关约定，给予第10.5代TFT-LCD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不超过70亿的贴息扶持资金，按时支付企业扶持资金。具体绩效指标详见下表：

表 1-1 项目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备注
产出(工作量)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及时支付资金的比率	100%	省级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帮助项目及时落地	项目投产延期天数	0	市级资金
产出(工作量)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10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对补贴资金能否及时到账的满意程度	企业投诉率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区级资金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性		合规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2000个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	企业满意度		满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备注
	满意度指标				

（三）项目资金情况。

2021 年超视堺第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年度预算合计 64486.43 万元，其中：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20〕229 号）、《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穗财工〔2020〕91 号），2021 年安排省级预算资金 25036 万元；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发 2021 年市工业和信息化转移支付资金指标的通知》（穗财工〔2020〕80 号），2021 年安排市级预算资金 7541 万元；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广州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穗财教〔2020〕178 号），2021 年安排市级预算资金 7541 万元；根据《广州市发改委关于下达 2021 年超视堺第 10.5 代 TEL-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穗发改〔2021〕67 号）、《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超视堺第 10.5 代 TEL-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的通知》（穗财建〔2021〕57 号），2021 年安排市级预算资金 8399.43 万元；

根据《单位指标情况表》，2021 年安排区级预算资金 15969 万元。根据开发区企业服务局提供《贴息资金 2021 年支出明细表》等材料，结合现场核查资金拨付材料，2021 年本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82748.5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支出方向为补贴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贷款贴息资金，其中：2021 年年度预算资金 64486.43 万元，包括省级资金 25036 万元、市级资金 23481.43 万元、区级资金 15969 万元；区级上年结转资金 18262.13 万元。2021 年项目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表 1-2 项目资金情况表

序号	预算资金来源	预算金额 (万元)	支出金额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	省级资金	25036	25036	100%
2	市级资金（工业和信息化转移支付资金）	7541	7541	100%
3	市级资金（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7541	7541	100%
4	市级资金（发展改革委下达资金）	8399.43	8399.43	100%
5	区级资金	15969	15969	100%
6	区级资金（上年结转）	18262.13	18262.13	100%
合计		82748.56	82748.56	100%

二、评价结论

通过分析开发区企业服务局提供的绩效自评材料，现

场抽查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财务及管理材料，结合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综合对资金使用进行比较分析，评价工作组认为：总体上 2021 年超视堺第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在产出方面的表现良好，但在决策与过程管理方面存在一定问题，项目效益方面表现较差，主要表现为协议约定条款宽泛、项目工作机制不完善、动态监管力度较弱、项目推进实现效益与预期目标严重偏离。经综合分析，2021 年超视堺第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绩效评价得分为 64.5 分，绩效等级为中。

表 2-1 评价情况总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	64.5	64.5%
一、决策	13	8.5	65.38%
二、过程	27	18.5	68.52%
三、产出	24	22	91.67%
四、效益	36	15.5	43.06%

三、主要绩效

（一）提升竞争优势，推动行业发展。

项目推进实施前国内已实现 8.5 代 TFT-LCD 生产线的

规模化生产，本项目推进 10.5 代生产线建设，有助于发挥超视堺技术优势，提升生产线设备的性能、加工能力、精度，有助于促进 TFT-LCD 产业链整体技术提升，项目建设有助于保持广州及珠三角地区在平板显示产业领域的先进性，对国内 TFT-LCD 产业技术提升起到促进作用，提升城市相关产业竞争力及对高端产业的承载力。

截至 2021 年 12 月，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已建成第 10.5 代显示器件生产线并实现投产，实现产能 10 万大片/月，年产值约 105.17 亿元。

（二）加强供应优势，增强产业集聚。

项目从 TFT-LCD 到下游产品（液晶电视）结束，定位为涵盖全产业链生产的一体化生产，超视堺公司将利用珠三角地区临近中国台湾、辐射大陆市场的优势，开展与其他上下游一体化服务型企业合作，通过业务合作、携手开拓国内外市场等战略合作协议，进一步加强产业链的整合，综合超视堺公司的生产技术优势与上下游企业的市场销售优势，打造从中游面板到下游终端销售服务的一体化产业体系，对于整合产业链、提高效益具有示范与带动作用。

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填补大尺寸显示领域的需求缺口，提高国内大尺寸液晶显示屏供应自给率，加强在大尺寸液晶面板供应方面的优势。同时，项目建设有助于形成产业集聚效应，带动上下游企业入驻，进而推动形成完善的产

业链集群，进一步推动和改善产业经济气候，推动液晶面板产业的发展，带动地区经济发展。根据现场核查沟通情况，增城区借助超视堺公司优势，引进了康宁玻璃等上下游企业，着力打造新型显示价值创新园。

（三）提供就业岗位，促进稳定就业。

推进第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投产后致力于显示器件生产制造，属于资金、技术密集型项目，项目中的生产线等工序需要大量劳动人员，对劳动力需求较高，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超视堺公司已提供就业岗位数量约 2600 个。项目的不断发展可提供较多就业机会，一定程度上对增加地方就业率产生推动作用。

四、存在问题

（一）协议约定条款宽泛，未细化制定合作协议。

根据开发区企业服务局提供的绩效自评材料，项目合约以《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为主，未见其他具体执行协议。从《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规定来看，本项协议签订更偏向于一种招商行为，协议指标宽泛欠具体，项目主管单位未要求项目执行企业超视堺公司签署详细协议，对于具体技术指标未有明确约束，如生产线建设的验收指标要求、生产产品的具体技术指标要求等；对于项目主管单位、贷款银行及超视堺公司三方职责分工、监管要

求等未予以明确。

根据《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项目总投资约 610 亿元，计划建设期为 2017 年 3 月-2019 年 6 月，最晚不超过 2019 年 6 月投产，预估产值约为 920 亿元/年，投产后 10 年内缴纳税收金额累计不低于 400 亿元，预期 10 年年均税收约 40 亿元。除上述中长期目标外，未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约定项目中期考核目标，如投产 1 年/3 年/5 年/7 年预期税收，考虑到项目在投产前投入资金较大且收回成本盈利需一定的时间，有必要在项目推进 10 年间约定具体年度考核目标。

此外，《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明确约定乙方职责：负责提供项目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各项技术和落实产品销售的主要客户，但经现场核查未见超视堺公司提供具体协议及完成情况佐证，协议未对上述职责落实进行约束。

（二）项目管理机制不健全，风险管控工作不到位。

一是本项目涉及资金额度大、时间跨度长、涉及部门众多，但管理工作机制不健全。根据《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银团贷款中长期贷款额度 430 亿元、政府贴息 70 亿元，贷款自首次贷款资金提款日起计期限 12 年，2029 年到期，截至 2021 年底超视堺公司累计贷款 294.50 亿元，财政资金累计支出贷款贴

息补贴资金 22.94 亿元。项目涉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市科技局、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广州市增城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财政局、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贸科技信息局、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等多个业务主管部门，以及建设银行增城支行牵头的 9 家银行和项目承担企业，而《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项目设备采购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增财〔2020〕140 号）主要侧重明确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规定，在项目管理和有效落实财政预算项目绩效要求上力度不足，项目落地管理的牵头部门与职责不清晰，未能在广州市人民政府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基础上进一步理顺相关管理，项目实施组织架构和各主管部门职责要求未能予以明确。根据开发区企业服务局提供的绩效自评材料，本项目管理主要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牵头制定并报增城区人民政府同意的《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项目设备采购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增财〔2020〕140 号）有关规定执行，未针对项目制定实施方案和项目专项管理制度，各主管部门职责要求、分工不明确，一定程度上导致项目实施时相关监管的缺失。

二是增城区人民政府与贷款银团没有建立畅顺、有效的项目管理和风险管控联动工作机制。项目由建设银行增

城支行作为银团贷款牵头银行，四大国有银行等 9 家银行共同参与组成银团贷款，银企签署了《银团贷款合同》（2018 年 3 月）、《银团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协议》（2020 年 6 月）、《账户监管协议》（2020 年 5 月）、《资金监管协议》（2018 年 5 月），根据《银团贷款合同》约定“借款人应将项目进度、财务报表、重大经营变动等情况按季度向贷款牵头行报告”“项目建设及运营期内，根据国家权威机构发布政策或专业研究机构数据，如果 LCD 面板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产能、需求、产品价格等数据信息显示对项目收益前景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贷款人经与借款人协商后有权采取提前收回贷款、协商解决等措施，确保银团信贷资产安全”。根据 10 月 17 日现场核查情况，超视堺公司反馈 2017 年 6 月以来建设银行牵头召开的银团贷款会议共计 18 次，其中 2020 年、2021 年各一次，会议纪要未涉及借款人关于项目重大经营变动情况报告等内容，且会议纪要均未抄送政府相关部门。作为重大政府贴息贷款支持项目，风险控制和提升项目成效是政银的共同目标，但在本项目中未能充分发挥银行信贷风险管控和对行业前景分析判断的专业水平和风险管控体系作用，政银之间未能建立畅顺、有效的项目管理和风险控制联动工作机制和沟通机制，银行也未定期与增城区相关部门沟通、反馈风险监控和行业分析情况，避免风险管控缺失问题发生。

此外，《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项目设备采购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增财〔2020〕140 号）需及时更新、修正。近几年经过机构改革调整，项目的业务主管部门已发生变化，需尽快修正、明确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贸科技信息局、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局在本项目的主体责任和具体职责以及具体的工作要求，包括预算申报主体、项目资金审核单位、资金支付单位等，目前资金申请与拨付工作由开发区企业服务局负责，但业务主管部门不明确。现场核查发现项目资料管理存在缺失，项目时间跨度长，项目实施期间涉及机构改革和部门职能调整，但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有关业务主管部门之间没有办理项目资料交接手续，项目有关管理办法也未明确相关要求。

（三）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资金支出未按规定执行。

一是 2021 年贷款贴息资金支出有较大部分为上年结转资金，一定程度上反映 2021 年以前年度预算需求测算不准确，导致大量财政资金沉淀未支出。2021 年超视堺第 10.5 代 TFT-LCD 显示器件生产线项目贴息资金年度预算合计 64486.43 万元，其中省级预算资金 25036 万元，市级预算资金 23481.43 万元，区级预算资金 15969 万元。根据开发区企业服务局提供《贴息资金 2021 年支出明细表》等材料，结合现场核查资金拨付材料，2021 年本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82748.5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其中：2021 年年度预算资金 64486.43 万元，包括省级资金 25036 万元、市级资金 23481.43 万元、区级资金 15969 万元；区级上年结转资金 18262.13 万元。

二是超视堺公司会计处理存在涉税风险、影响会计信息质量。从提供的 2021 年审计报告分析，超视堺公司设备贴息收支分别计入损益类科目营业外收入和支出，没有资本化；设备虽然未验收但是实际已经投入运行和生产中，计提折旧按验收转固才提折旧，按照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应按实际使用计提折旧。

三是未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资金拨付手续。根据《关于印发<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项目设备采购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的通知》（增财〔2020〕140 号）第七条规定，超视堺公司申请贴息专项资金时需提供设备采购合同及发票复印件或其他证明贷款资金用途的文件。根据开发区企业服务局提供《贴息资金 2021 年支出明细表》《2021 年第四季度贴息请款资料》等材料，结合现场核查资金拨付材料，超视堺公司申报手续不齐全，贷款资金用途相关材料审核未严格按照规定执行，超视堺公司实际申请贷款贴息资金补贴拨付是使用自行编制的清单代替，且银行也未定期向增城区反馈贷款项目风险监控和账号资金监管情况，提供的设备

清单仅有设备名称、供应商名称，没有详细的规格型号、资产编码等信息。

（四）动态监管工作不到位，实现效益严重偏离预期。

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推进过程中动态监管力度不足，2018年3月至2021年12月期间，省市区三级累计安排贷款贴息补贴资金22.97亿元，现场核查发现2021年前项目主管部门每年仅完成4次贴息资金拨付任务，未见具体监管落实措施或记录文件。

一是超视堺公司实际投产后，未见有关部门对项目安排验收，对于建设的显示器件生产线是否达到预期要求、生产产品是否达到预期要求等均未落实验收。

二是实际完成产值、税收远不及预期。根据《第10.5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生产线投产后预期年产值为920亿元，项目预期年均税收约40亿元。根据超视堺公司提供的《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表》《关于第10.5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项目情况的说明》等材料，结合现场核查情况，因目前面板市场价格远不及预期、8K面板市场尚未大规模普及，同时整机模块计划受市场影响，导致目前产值及缴纳税收金额距离预期目标出现较大偏离。截至2021年12月31日，超视堺公司实现第10.5代TFT-LCD显示器件生产线年产值约105.17亿元。根据超视堺公司提供的《2019年-2021年中

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2019年税收缴纳金额合计-103868.24万元，2020年税收缴纳金额合计-64441.33万元，2021年税收缴纳金额合计-40590.96万元。此外，因整体建设不如预期，超视堺公司推进投资建设计划受影响亦未能按照预期推进，二期工程尚未开始，提供就业岗位数量与预期人才需求相比同样出现重大偏离。

根据现场核查情况，项目主管部门在2021年12月前对于上述目标偏离未落实监管措施，未要求超视堺公司对照省市预算资金下达文件中确定的绩效指标要求，总结上阶段项目执行情况和未来计划情况，汇报是否落实资金监管和风险控制等情况。2022年3月，开发区企业服务局要求超视堺公司对目标实现偏离的情况进行汇报说明，超视堺公司根据《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局设备采购贷款贴息事宜的函》要求作了简单情况说明，缺少有依据的详细分析及下一步工作规划。结合10月17日现场核查交流情况，项目实施推进与预期存在较大偏差，超视堺公司董事长有不定期以口头方式向增城区人民政府汇报项目情况，但未形成政企相关的工作会议纪要，有关情况无法准确核实，反映出超视堺公司与增城区有关部门之间的报告机制不够规范，项目建设监管有效性不足未建立定期报送项目情况（含重大事项与问题解决）研究和报告机制，同时现场核查未见本项目专责的项目技术负责人。

五、相关建议

（一）补充签订具体执行协议，明确考核技术指标。

一是建议在《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基础上，与超视堺公司补充签订具体的《执行协议》，《执行协议》需包含生产线建设完成的验收日期、技术指标的约定；同时对生产的显示器件产品也应有具体技术指标约定，如分辨率、对比度、亮度、响应时间、可视角度、整机功耗等。二是除已约定的中长期考核目标，建议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投产情况制定明确、具体的项目中期考核目标，考虑设置投产 3 年/5 年/7 年项目应实现的预期产值、税收目标，有利于项目在偏离目标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根据开发区企业服务局与超视堺公司提供的绩效自评材料，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鉴于超视堺公司实际达成效益与《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约定有巨大偏离，建议考虑是否继续贴息，开展调研分析与问题诊断，详细作好下一步发展规划。

（二）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构建风险管控联动机制。

一是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构建畅通、有效的项目管理和风险管控联动工作机制，确保广州市人民政府重大产业政策项目、省市区重大财政资金支持项目的绩效目标如期实现。首先在广州市人民政府项目工

作领导小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项目运行实施组织架构，明确增城区和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各相关部门在本项目的工作职责、分工，对接落实省市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明确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有关部门在本项目的预算申报、项目管理等方面的职责定位、主体责任和具体职责、工作要求，确保广州市人民政府重大政府贴息贷款支持项目职责明确、管理到位。**其次**明确如遇机构改革或涉及相关部门职能调整，有关职能部门有必要完整移交有关工作职责和全套、完整项目资料，说明项目跟进情况，并对部门交接相关工作完成时效性进行约束，确保项目稳妥、有序、有效跟进实施。

二是政银之间建立畅顺、有效的项目管理和风险控制联动工作机制和沟通机制。建议增城区人民政府与贷款银行加强联动配合，充分发挥银行信贷风险管控和对行业前景分析判断的专业水平和风险管控体系作用，银政共同推进项目风险控制和项目成效提升。如银行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向政府反馈项目风险监控和行业分析报告，对项目贷款资金发放、回收和企业资金监管、运营风险管控及行业风险评估情况在办理贴息申请时同时报送项目主管业务部门和财政资金管理部门，对 LCD 面板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产能、需求等项目前景出现重大不利情况可能导致绩效目标无法实现的风险问题以及《定期监管意见书》指出异

常情况和问题的，应及时反馈政府有关部门。此外，建议根据项目管理机构变化情况，及时修订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三）合理测算预算需求，提高资金支出合规性。

一是建议对超视堺公司贷款贴息财政补贴资金申请应充分结合企业实际设备购置情况，避免出现大量财政资金沉淀不能支出的情况，预算申报应考虑上年结转资金情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建议超视堺公司按会计准则合理归集设备的利息资本化和精准设备折旧的计提时间节点，从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和规避涉税风险。三是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资金拨付手续。根据《关于印发〈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项目设备采购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的通知》（增财〔2020〕140 号）有关规定，要求超视堺公司申请贴息专项资金时提供设备采购合同及发票复印件或其他证明贷款资金用途的文件。若使用自行编制的清单代替，提供的设备清单须包括设备名称、供应商名称、规格型号、资产编码等信息，同时须对超视堺公司购置设备合同、发票等按比例抽查，提升资金支出合规性。此外，建议要求超视堺公司在设备采购验收方面进一步完善相关流程制度，做好工作过程记录，留存设备信息，并设立内控管理制度，做好内部监督，确保设备购置资金使用合规性。

（四）加强项目动态监控管理，保障项目推进进度。

为确保项目的有效执行，按《第 10.5 代显示器全生态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有关规定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各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确实承担起项目推进的监管职责，加强项目动态监控管理，建议做好具体管理工作进程安排，并有监督管理记录、台账或要求项目公司定期报送信息等文件材料。此外，建议超视堺公司启动市场分析调研，充分用好已建生产线的产能及技术，建议不盲目跟风起动新的建设。

一是及时做好项目总结评估。对项目未能按计划投产的情况，应及时组织延期总结和评估，对项目进入投产运营管理等重要阶段性建议组织项目专项审计，全面核查和评估项目实施情况，给出项目未来发展意见和注意事项、风险提示。**二是**加强日常管理和合规性检查。企业、业务主管部门申请贷款贴息项目预算，应对照省市预算资金下达文件《绩效目标表》确定的绩效指标要求，报告上阶段项目总结和未来发展计划，报告落实和加强资金监管和风险控制等情况。对于日常项目支出审核，应严格按相关规定执行，并核查、合理抽查项目审核有关操作的合规性和风险管控情况。

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